附件1：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2018年乡村振兴战略州级示范村建设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玛纳斯县农业局

主管部门（公章）：玛纳斯县农业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徐平

填报时间：2019年2月19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玛纳斯县农业局位于玛纳斯县中华路，农业局编制数9，实有人数11人，其中：行政在职10人，同工同酬人员1人，退休15人。下属农经局、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农技推广中心、雷达站、农机局、农机推广站六个二级单位，内设行政办、种植业管理办、农业产业化发展办三个职能办公室。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围绕农业产业兴旺发展要求，按照差异化发展思路，对广东地乡小海子村、兰州湾镇下八家户村、清水河乡贝母房子村三个州级示范村建设中农业质量提升、休闲农业建设、合作社发展壮大、特色农业发展等项目建设成果给予以奖代补奖励。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18年每个示范村以奖代补资金50万元，共150万元，**全部为州财政补助资金，**资金已全部到位，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广东地乡小海子村依托旅游资源、水资源丰富，土壤富硒等优势，因地制宜发展高效农业、果蔬采摘、花卉观赏、水产养殖和农家餐饮等产业，促进农村生态、景观等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经济优势，打造玛场湖富硒蟹米、硒来乐果蔬等多个富硒农产品和采摘园品牌，有机生态产业实现提质扩量。

兰州湾镇下八家户村深入推进现代农业，推广种养结合等新型农作制度，大力发展精致高效农业，扩大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生产。突出培养具有地方特色的“名、特、优、新”产品，推进“一村一品”的生态农业，致力打造一批农家乐、果蔬采摘园、特色农产品初加工等生态农业专业村，增强特色产业、主导产业的示范带动作用。

清水河乡贝母房子村依托周边村庄独特的自然环境、田园风光、生产经营业态、哈萨克民俗风情、农耕文化、乡村聚落、古遗迹古墓等优势资源，发展牧区特色产业，走差异化发展道路，加快推进“南部明珠，牧民新村”乡村振兴战略建设模式，抓实贝母房子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各项工作，做到以点带面、稳步推进。。

以上资金均按照项目计划实施后给予拨付到位。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划拨我县后，玛纳斯县农业局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方案经过领导班子上会研究后制定了严格的使用安排。并要求各示范村对支出资金使用的相关财务票据准备齐全，工作完成情况详细总结，经过农业局财务室审核合格后进行划拨资金。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根据各州级示范村2018年乡村振兴实施方案中产业兴旺计划，落实产业发展内容，建设电商平台、打造特色餐饮业、休闲农业产业提升行动、优质产业基地建设等。实**施过程中农业局不定期进行督促、指导项目完成，综合评价项目实施效果，情况较好。**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县农业局对乡村振兴州级示范村产业兴旺项目实施进行全程指导、监督完成。对示范村村民进行问卷调查，确保群众满意度较好。**严格执行岗位责任制，充分论证项目实施方案可操作性，督促目标完成，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2018年为期一年的项目实施，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的预期目标。已完成强制应激反应各项工作**。**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该项目预算资金150万元，实际支出150万元，在确保工作任务没有减少的情况下，预算控制和成本控制方面没有超出预算成本。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在项目资金到位之后，及时进行发放，保证了资金的发放效率，项目的实施进度。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广东地乡小海子村、兰州湾镇下八家户村、清水河乡贝母房子村三个州级示范村农业质量提升、休闲农业建设、合作社发展壮大、特色农业发展效果明显。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小海子村获得州级休闲农业示范村荣誉称号。清水河乡贝母房子村依托合作组织正在向国家绿色食品发展中心申请有机牧草、生态冷鲜肉、鲜奶及奶制品等“三品一标”认证，建立线上线下外销平台，通过电商及各类媒体强有力的宣传推介，不断提高农副产品附加值。兰州湾镇下八家户村依托国家湿地公园首先将3-4户庭院出租，经营特色餐饮，吸引过往游客前来食宿，提高知名度，进而调动当地居民积极性，运行自己的庭院，最终通过餐饮、住宿的发展壮大庭院经济增加居民收入。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已实施完毕，绩效目标均已达到。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推进项目建设。**继续争取项目扶持，并加大乡、村自筹资金投入，为示范村建设提供资金保障。对已争取的项目，积极跟踪对接，狠抓落实，尤其是乡村振兴、壮大村集体建设项目，把握时机，找准发展定位，全力以赴配合完成项目实施。优化升级农业主导产业，引导支持发展特色产品和特色产业，加大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力度，积极吸纳外来投资，发展富硒农产品加工、特色餐饮等项目，促进经济融合发展。

**2、突出建管并重。**研究制订村庄环境卫生长效管理办法，明确具体实施范围及责任主体，按照“公共卫生保洁好、园林绿化养护好、基础设施维护好”的总体要求，着重强化经费保障和监督考核。积极探索农村社区物业管理，以市场化方式建立村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与环境卫生保洁的长效管理机制。

**3、提升产业活力。**结合现有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走有机生态农业建设道路，延长农业生产产业链，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加快增收步伐。抓好产业培育和发展，丰富农村综合产权交易内容，抓好村级资产的盘活和开发，大力发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推进创建从“建设村庄”向“经营村庄”提升。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主要经验及做法：**

**1、坚持优化顶层设计。**制定下发玛纳斯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完成17个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修编，其中重点培育广东地小海子村等3个州级示范村。建立“八统一、六配套、三整治、一申报”工作机制，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在我县有效发展。

**2、不断强化要素支撑。**引导资本、技术、人才等要素更多向农村流动，县财政安排专项、整合各类资金1.77亿元，重点投向农村基础建设、特色产业培育、农牧民技能培训等领域。

**3、提升增强产业发展。**以乡村旅游为重点，在农区重点发展休闲农业、观光农业、体验农业，在牧区发展林下经济、牧家乐、民族刺绣等产业，拓宽农牧民增收渠道。新打造林下观光示范点11个。同时发挥援疆带动作用，在全疆率先启动实施“一县援一村”产业援疆帮扶工程，10个援疆项目顺利实施，产业援疆扎实推进。

**4、持续改善人居环境。**启动城乡生活污水管网一体化规划建设，将城区周边8个乡镇生活污水统一纳入城镇管网收集处理，新建乡镇村污水处理设施项目2个，改造农村水冲式厕所1000户。推进乡村“绿色廊道”建设，35个村绿化覆盖率达到30%以上。安居富民工程完成1144户，人居环境改善得到有效提升。

**5、强化乡风文明建设。**修订完善《玛纳斯县村务公开目录》，14个乡镇场站101个村委会制定了村规民约，对软弱涣散的11个村进行了集中整治，申创自治区优秀平安乡镇1个。全县上半年开展村级“四议两公开”“民主日”等1300余场次，群众满意率达95%。

**6、加强乡村环境治理。**开展农村环境整治专项行动，重点对“六乱”现象进行了集中整治；将农田残膜回收治理作为重点，完成回收任务65万亩；依法关停和搬迁禁养区养殖场325家，畜禽污染整治覆盖率达到90%以上。

**存在的问题及建议：一是**农牧民生态环保意识有待通过约束来进一步提高。**建议：**通过建立地方性法规，推进实现农村环境整治依法治理。**二是**农村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建议：**自治区通过“以奖代补”的形式，加大对农村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三是**农业面源污染需要从源头加大综合治理。**建议：**自治区层面出台地膜使用规范和标准，从源头上杜绝低价地膜、不合格地膜流入市场，同时在农业面源污染整治方面出台相关支持政策。

1. **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在项目实施前经过充分论证，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管理，项目结束后继续跟踪项目效果，做好项目各项手续、财务管理、项目实施等工作。

评价基础数据来源于日常工作记录、资料来源和依据来源于参与单位提供。

**七、附表**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玛纳斯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2018年度）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示范村 | | | |
| 预算单位 | | | 玛纳斯县农业局 | | | |
| 预算 执行 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150万元 | | 执行数： | 15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5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150万元 |
| 其他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围绕农业产业兴旺发展要求，按照差异化发展思路，对广东地乡小海子村、兰州湾镇下八家户村、清水河乡贝母房子村三个州级示范村建设中农业质量提升、休闲农业建设、合作社发展壮大、特色农业发展等项目建设成果 | | | | 围绕农业产业兴旺发展要求，按照差异化发展思路，对广东地乡小海子村、兰州湾镇下八家户村、清水河乡贝母房子村三个州级示范村建设中农业质量提升、休闲农业建设、合作社发展壮大、特色农业发展等项目建设成果 | |
|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州级示范村 | | 3个 | 3个 |
| 指标2：农产品电商销售中心 | | 2个 | 2个 |
| 指标3：三品一标认证 | | 1个 | 1个 |
| 指标4：特色农家餐饮发展提升 | | ≥3户 | 4户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验收合格率 |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指标1：项目资金执行率 | | ≥95% | 95% |
| 成本指标 | 指标1：示范村以奖代补 | | 50万/村 | 50万/村 |
| 项目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指标1：电商销售提高参与农民收入 | | 人均100元 | 人均100元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指标1：有机牧场认证 | | ≥3万亩 | 3万亩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指标1：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指标1：休闲农业发展水平 | | 显著提升 | 显著提升 |
| 满意度 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示范村群众抽样满意度（%） | | ≥85% | 85% |
| 指标2:农业科技示范主体抽样满意度（%） | | ≥95% | 95% |